

##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5-02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公司股东大会没有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况。

2.本公司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3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3月31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3月31日9:15-9:25,9:30-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198号南方精典大厦5楼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召开方式

(四)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陈仁强先生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股东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30人,代表股份231,037,5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7.969%。出席股东均为无表决权股东流通股东。其中:

(1)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202,197,70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726%。均为无表决权股东流通股东。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28人,代表股份28,839,8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431%。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

主债权金额(万元):5,000

担保期限:2025-3-26-2026-3-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

主债权金额(万元):5,000

担保期限:2025-3-26-2026-3-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

主债权金额(万元):5,000

担保期限:2025-3-26-2026-3-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

主债权金额(万元):5,000

担保期限:2025-3-26-2026-3-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

主债权金额(万元):5,000

担保期限:2025-3-26-2026-3-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

主债权金额(万元):5,000

担保期限:2025-3-26-2026-3-27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苏豪弘业全资子公司南通弘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南通弘业”)。

●被担保人经营及已实际享受的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南通弘业最高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至目前,南通弘业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含本次)。

●本公司担保类型:连带责任保证;无追索权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概况

苏豪弘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6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并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苏豪弘业于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苏豪弘业第十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4-025)“苏豪弘业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24-032)。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充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就南通弘业的银行授信事宜函的担保函及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担保对象:光大银行